



土连着土，命连着命

——读刘亮程小说有感

文学、英雄史诗《江格尔》改编而成的长篇小说。作家坦言，这是他最天真的一次写作，是写给童年的史诗，那似乎不扎根于村庄，而要去追随草原游牧民族的梦。神话里的人都不会老，似乎和虚土庄的孩子一样，神和鬼在文学之梦中拥有了同等的地位。梦境叠现之际，文字由心而发，拥有了更大的自由，也面临了更严肃的考验。

从《一个人的村庄》到《凿空》和《虚土》，文字成为刘亮程的村庄小宇宙中的本体，同时也是媒介，允许时间前后交叠，允许空间离开大地叙事的表层，进到土里，而那本是鬼怪、动物、矿石、古物的非人间异界，不知不觉间，作家从纯然个性化的散文文体出发，抵达了人类和非人类共有的非虚构世界，并在《长命》中打磨为成熟的小说语言和结构。2025年出版的《长命》如同作家在梦后回到原点，从梦中先祖的草原回到了一个人的村庄。从《虚土》到《本巴》延续下来的异界叙事在《长命》中得到最写实的具象化，无论是时代背景还是人物形象、动机、细节都是真实不虚的。《长命》的内核依然是天山脚下、戈壁深处的一座小村庄在时代变迁中的存续，但不再是任何意义上的“一个人的”，甚至不仅仅是“人类”的。

“土连着土，死连着死”，任何一个人，事实上都传承着一脉灵肉，一门血亲，一族往事。故事以第二人称开始，16岁的魏姑目击1982年青年水利员溺亡的现场，从此“心里藏着一个鬼”，青春、爱情和死亡同时抵达峰值，这个开篇是刘亮程之前的小说里不曾有过的。小说在之后的30年里展开，魏姑的一生令人唏嘘，因为她就活在生死交界，为逝者安魂，为生者续命。这是一种隐没在现代城市消费生活中的人设，也是乡土精神传承中才有的，更是除了类型小说外的作品不太正面描绘的形象。就这样，包裹在精神内核中的鬼灵成为《长命》里的重要元素，如金木水火土那样被定义为宗族存在之必要元素，也让这部小说带有了民族志写作的特质。

长久关爱魏姑的人叫长命，碗底泉村的兽医，老中医郭代道之子。长命担心老父的“恐症”，请来魏姑，追根溯源，

扯出了郭家祖上的劫难，因此寻到几百公里外的老家，过苦泉子、到伊州、经瓜州、至肃州，抵达酒泉钟塔县，这一程横跨河西走廊，追到了130年前关内的一场灭族惨剧，生者期盼钟声凌越于亡者的痕迹。长命和魏姑走出亡者往事，还必须迈入生者的生存规则。就这样，村庄从“有神”走向“无神”，人理解了“浅命”与“长命”，从七星底板就看出“字是国家的”。无论神鬼，都由叙事构建，作家从写作伊始就信赖文字有重构世界的的能力，行文至此，游走虚实，作家事实上拓宽了现实主义的的道路。包括打棺材的木匠、看水库的守卫、乡长、派出所所长……众多人物的出场都凿实了社会现状，但异界与之无形并存，一切贯通后就比现实更“实在”——借用拉康的实在界概念：日常现实皆由现实和想象构成，作为其对立面存在的实在界是不可知、无法感、亦不可言说的存在，其存在的内核是伤痛——只能用创伤的痕迹、余波来加以感知；现实的不断演进既是对实在界的屏蔽，也是对现实的保护——如此想来，《长命》的悲痛内核可以追溯到《凿空》《虚土》《本巴》中的异质感的象征界，乃至回到原点的、更具想象性的《一个人的村庄》，或可得出一个有趣的结论：刘亮程在几十年实践写作后终于触及到了中国乡村的实在界。

无论想象、象征还是实在，都依赖语言和叙事，刘亮程的诗意语言恰好有益于创造哲思。在我这个忠实读者的心里，《长命》虽在无形之物的层面不断回应先前的作品，却更明白无误地写明了集体创伤，因而比《虚土》更确凿，比《一个人的村庄》更沉重，比《凿空》更悲伤，比《本巴》更现实，因而拥有了前所未有的动情力。或许也因为读者和作者都在变老，都在见证世事变迁，因而能读懂未能响彻千百里的钟声、绵延三代的恐惧、树影里缠绵不离的魂魄、逃脱计划阉割的公牛、不肯搬迁的老人……掩卷而思，刘亮程的新疆题材书写既不是自然主义的，也不是存在主义的，更像是中国生命哲学的文学结晶，将叙事艺术的魅力发挥得淋漓尽致，唤起了日渐衰弱的家族谱系概念，重振了东方信仰中不可或缺的生死观。

据《中华读书报》

透过人世悲欢 洞悉时代密码

——读梁鸿《我不想缺席人世间的任何一场悲喜剧》

《我不想缺席人世间的任何一场悲喜剧》系著名作家、学者梁鸿的人文讲演及访谈集。在这本全新力作中，梁鸿不仅谈论文学与人生，也谈论中国社会与我们当下的时代。

身为作家，她分享了最走心的创作经验，展现了最真实的内心世界，表述了最具温度的人文见识。而作为学者，她则以哲学的眼光，密切关注着城乡普通家庭的悲欢故事，从中透视中国现代化发展和城市化进程中人的情感与命运，表现出作家强烈而深切的人文关怀。

书中反复出现的“普通人”三个字，构成了整本书的精神底色。梁鸿在郑州大学的那场演讲中，提到自己总爱蹲在菜市场观察摊主们的生活：“卖豆腐的老王每天四点起床，他的皱纹里藏着三十年豆腐坊的蒸汽；修鞋匠老张的工具箱里，每把锤子都敲打过无数双鞋的悲欢。”这种对市井生活的凝视，让她的文字始终保持着泥土的湿度。

面对年轻作家关于“如何描写边缘人群”的提问，梁鸿没有给出技巧性的答案，而是分享了自己在梁庄的见闻：“村里有个哑巴老人，每天坐在村口数蚂蚁。我蹲在他身边看了三天，终于明白他的沉默不是无话可说，而是把整个时代的喧嚣都装进了心里。”这种近乎人类学式的观察，让她的作品始终保持着对生命本真的敬畏。

梁鸿的文字有种奇特的张力，既能写出《出梁庄记》里农民工在流水线上的机械动作，也能在《神圣家族》中捕捉到知识分子内心的微妙震颤。这种能力在本书的创作谈部分得到充分展现。她提到自己写作时有个习惯：“每写完一个章节，都要回到故事发生地住上几天，让文字重新吸收那片土地的气息。”这种近乎偏执的创作态度，让她的作品始终保持着生命的温度。

书中关于“文学与时代”关系的论述，或许能解答当下许多人的困惑。在人大的一场演讲中，她这样比喻：“文学不是时代的镜子，而是时代的X光片。它要穿透表象，照见那些被遮蔽的伤痕。”这种观点在《后现代语境下的乡土叙事》这篇长文中得到系统阐述，她通过分析《生死疲劳》《秦腔》等作品，勾勒出中国文学从“乡土中国”到“城乡中国”的转型轨迹。

让人印象深刻的还有她对“代际创伤”的剖析。在谈及《梁庄十年》的创作时，她提到一个细节：“村里有个老人，总在深夜对着空房子说话。后来才知道，他是在和三十年前饿死的妻子对话。”这种跨越时空的情感连接，让她的作品超越了简单的社会批判，呈现出更复杂的人性图景。

梁鸿的文字像一剂温和的良药，治愈着这个时代的精神焦虑。她让我们明白，文学不是逃避现实的避风港，而是直面生活的勇气。正如她在书中所说：“我不想缺席人世间的任何一场悲喜剧，因为每个故事里都藏着时代的密码，每个普通人的悲欢都是历史的注脚。”

在信息爆炸的当下，这本书像一片安静的绿洲。它不提供标准答案，只呈现思考的过程；不追求轰动效应，只坚守真实的底线。或许，这就是梁鸿文字最珍贵的地方——它让我们在喧嚣中学会倾听，在浮躁中保持清醒，在时代的洪流中，始终记得那些被遗忘的角落。 刘昌宇

中国文学版图上，乡村文学的比重一向很大。在我这个城市读者的阅读史上，最早引起我对乡村题材兴趣和共鸣的作品是刘亮程的《一个人的村庄》。

那是1990年代，这本散文集让我眼前一亮，大抵是因为那不再是从属于群体经验式的主流乡村叙事，而是一个边缘性的闲逸人物的时空体察笔记，描述了人和土地、人和时间、人和自然万物之间的微妙互动。读这本书时最令我惊奇的是：他可以让一切无形之物成为主语，成为主体，自然而然的，人就还原为天地中的一员。在那个时间点，我甚至不知道“人类中心主义”之类的大词，但我从《一个人的村庄》中读到了，并理解为：人能意识到自己不在中心，并不等于放弃了人的自主、乃至尊严。

2011年读到的《凿空》，乡村已不再是一个人或一村人的小宇宙，外部世界涌入其中，古钱币、古壁画、古瓷器、古佛像……被开凿出来并重新进入外部世界，古今内外的分界线在土坎曼、驴及其他工具的运作中消失。事实上，也是土地本身的消失。洞，空，风，光……这些无形之物依然是刘亮程笔下的主角，但映衬出的是人事虚浮。2017年读了《虚土》。小说和散文的分界线也像西风中的浮土那样在刘亮程的文字中消失。村庄真的变成了结界，在一些鬼气森森的片段里，被遗弃的村庄自然而然地成为记忆的化石，任时间交叠累积。面对乡村的解体、时代的更替，作家创想出了一个生死平行存续的乡村。村人流散之后，唯有鬼灵记得土地上发生过的事，鬼灵成了讲述消逝时代的主人公。2023年，《本巴》获得茅盾文学奖。这是出生于新疆古尔班通古特沙漠边缘一个小村庄的作家将新疆传统民间



《伶仃世》

阿嬷过身之后，她沉默复杂的身世和留下的“番石榴飞艇”之谜，引起了“我”漫长的追问，亲友围绕她展开的叙述，犹如众声的万花筒。她留下的信件里，故事抽丝剥茧，如真似幻。随即，旧世纪四个不同时空里的人物一一浮现。在季风和洋流交汇处，他们生如泡影，虽是独立的个体，命运和记忆却暗自交叉；他们周边，更环绕着广大边缘者的众生相，互为彼此的化身。故事声色纷繁，隐隐指向阿嬷童年时所做过一连串的华彩之梦。冥冥中，万物皆有联系，人人都活在伶仃世。

作者索耳，出版有《伐木之夜》《非亲非故》。



《草原上的敬老院》

几代同堂的家庭曾普遍被赋予积极的文化价值，其背后所隐含的社会功能之一，就是家庭可以为年老的家庭成员提供晚年生活的支持。当大家庭的这种协同合作随着经济分工和劳动分工细化而逐渐弱化，越来越多的小家庭由此产生，小家庭结构则让老年人口养老支持从家庭逐步转向了社会。在这一变迁过程中，家庭结构的不稳定性让一部分老人缺失了家庭的养老支持。本书呈现了生活在草原腹地的这部分老人如何在国家福利制度的保障下有尊严地老去。

作者白玛措，人类学学者，出版有专著《牧民的礼物世界》(上下册)、《大地艺术家：北方牧人》。



《偶像与我》

华东师范大学传播学学者在20年间，与近100位粉丝持续沟通，调查追踪中国粉丝经济和粉丝文化的变迁。粉丝对偶像的那份“狂热”从何而来？他们为何会为一个陌生人投入如此多的情感和时间，甚至金钱？粉丝的这些行为是一种“情感劳动”吗？作者结合传播学、心理学、社会学，揭示了粉丝文化的形成与变迁路径，解构了各种现象背后的情感逻辑。通过作者的解读，我们能够更深入地理解粉丝的行为逻辑，读懂偶像崇拜背后那个真实的“我”，从而梳理出构建更加理性、健康、清朗的网络文化环境的思路。

作者吴畅方，学者；赵淑荷，文化记者。